



關於立法會關翠杏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5 月 27 日第 461/E355/V/GPAL/2015 號公函轉來關翠杏議員於 2015 年 5 月 21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5 月 2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土地工務運輸局高度重視審計報告的意見，並迅速成立跟進小組，認真分析審計報告建議及檢討現行機制，以善用公帑和提升效率為目的，全力做好公共工程的項目管理工作，遵從三公一廉的工作規範，並會秉持嚴謹態度跟進每項公共工程。

按照審計報告的建議，局方進行調查並制定了加強管理的建議，例如氹仔中央公園前後收到用家部門的意見數以百計，有小部份未被採納，局方日後應在工程前及施工期間加強與用家部門的溝通，把可行的意見反映在設計方案中，避免引起後加工作及更能符合用家要求；倘若有不接納的意見，亦需要回覆用家單位及交待原因；就用家反映的意見，除盡量於該工程中吸納外，還會將用家對工程的評議作為日後實施同類工程的參考。同時藉檢討內部工作流程，分析及檢視工程項目的管理工作程序及方法，持續評估是否有優化空間，期望藉此提升公共工程執行效率及監察工作。

工程驗收方面，局方的公共工程一般會在完成工程確認沒有缺陷後才進行臨時驗收及移交程序，在臨時驗收時，局方會跟進由用家部門指出倘會出現的缺陷情況，中央公園及相關附屬設施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土地工務運輸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

移交時大部分缺陷均已修補，但主要是基於一些原因而遺漏製作一份已修補缺陷的筆錄，導致移交後還顯示有缺陷，實質有關缺陷絕大部分已彌補，日後局方會妥善執行工程接收程序，使之合乎規範。此外，局方還檢視了監察公司的資質及專業知識、經驗等內容，以完善及改進對監察公司在工程監督上的管理，從而提升監管工程的質量，政府亦會持續優化和完善監察制度，提高監督效力。

汲取是次氹仔中央公園的經驗，工務部門將持續強化工程質量的檢測和監察機制，確保公共工程的整體質量，並在執行公共工程時，嚴格履行十一月八日第 74/99/M 號法令的規範。根據公共工程招標的規範，倘投標人被法院科處相關附加刑（即剝奪參與公共工程承攬的公開競投的權利）的情況下，便會不接納其參與公共工程承攬的公開競投。針對公共工程承攬人出現的施工延誤、質量不佳或瑕疵等問題，如不履行合同是歸責於承攬人，政府將按照合同規定對其科處罰款。

此外，在審視該工程的卷宗過程中，如發現有跡象顯示涉及本個案的工作人員有涉嫌貪腐或行政違法等行為，定會移送廉政部門處理。

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

李燦烽

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